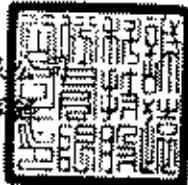


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會會議議事規則



時間：一〇三年三月十三日下午二時

地點：本公司新豐廠會議室

主席：許誠焰

記錄：謝杰儒

出席董事：許誠焰、潘育麟、孫金鉅、林政銘、張聖春、賴世宗、富頂投資(股)

公司、許昭儀、賴靜瑤(共九人)

缺席董事人：無

列席人員：監察人馮寶珍、田素娟、稽核呂玉惠

(1)報告事項：

1. 一〇二年度營業狀況報告(詳附件一)。

2. 稽核主管報告。

(2)承認與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謹造具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營業報告書(詳附件一)。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，提請董事會核准通過(詳附件二)。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，並提請股東常會承認。

案由三：謹造具本公司一〇二度盈餘分配，提請 討論案。

說 明：盈餘分配表(詳附件三)。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，每股配發1元現金股利，並提請股東常會承認。

案由四：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，提請 核議。

說 明：為配合法令變更，擬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之部份內容，另附該程序修正內容對照表(詳附件四)。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，並提請股東常會討論。

案由五：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，提請 核議。

說 明：配合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容修正，擬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(詳附件五)。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六：修訂核決權限表，提請 核議。

說 明：配合公司經營管理需要，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核決權限表(詳附件六)。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七：通過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。

說 明：(詳如附件七)。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八：確定一〇三年度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書面提案權相關事宜，提請 核議。

說 明：依據公司法 172 條之 1 規定，受理股東提案權(詳附件八)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九：股東會召開之時間、地點，提請 核議。

說 明：股東會擬於 103 年 6 月 25 日 9 時於本公司二廠（新豐廠）會議室
(新竹縣新豐鄉新豐村 16鄰 349-1 號) 召開，相關報告事項、承認及討
論事項詳附件九。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(3)臨時動議：無

(4)散會(PM 2:20)